

花蓮縣政府 110 年 7 至 12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生活適應輔導	一、加強推廣生活適應輔導班及活動，充實輔導內容、教材與教學方法，加強種子教師跨文化培訓，鼓勵家屬陪同參與。	內政部	陸委會 教育部 衛福部 勞動部 輔導會 地方政府	民政處	辦理 2 班生活適應輔導班，1 班機車考照輔導班，共 3 班，每班 30 小時，合計 90 小時；學員男 2 人，女 74 人，共計 77 人參與課程。	一、開辦新住民生活適應輔導班，教導語文學習、衛生健保、風俗民情、就業輔導、法律常識等課程，協助本縣新住民具備我國基本語言能力及國民權利義務基本常識，以利歸化國籍。 二、協助輔導新住民機車考照，配合最新考照規定，提供線上筆試練習，共同學習複習考試重點，幫助新住民解決在臺生活上「行」的不便。
	二、提供新住民生活適應輔導相關諮詢資料服務窗口。	內政部	外交部 教育部 陸委會 衛福部 地方政府	社會處	提供新住民生活適應輔導諮詢窗口：共 17 處。	本府所屬單位、服務據點及辦理新住民活動之民間團體皆為服務窗口，提供新住民及其家人諮詢服務。 一、縣政府所屬單位：9 處。 (一)社會處服務台 (二)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 (三)家暴防治中心 (四)駐法院家暴服務處 (五)花市家庭服務中心 (六)吉安區家庭服務中心 (七)新秀區家庭服務中心 (八)中區家庭服務中心 (九)南區家庭服務中心 二、新住民社區服務據點：8 處。 (一)花蓮市新住民服務據點(培力生活發展協會) (二)吉安鄉新住民服務據點(博愛全人發展協會)

花蓮縣政府 110 年 7 至 12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點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三)吉安鄉鄉村新住民服務據點(台灣國際家庭互助協會) (四)壽豐鄉新住民服務據點(牛犁社區交流協會) (五)鳳林鎮新住民服務據點(牛根草社區發展促進會) (六)光復鄉新住民社區服務據點(台灣多元跨界行動協會) (七)玉里鎮新住民服務據點(中華民國合家歡協會) (八)富里鄉新住民社區服務據點(富里天主堂)
				民政處	本縣 13 鄉鎮市戶政事務所。	戶政事務所提供新住民有關歸化國籍、辦理身分證、子女出生登記等戶政業務諮詢服務。
	三、強化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及移民署各縣市服務站功能，成為資訊溝通與服務傳遞平臺。	內政部 衛福部	地方政府	社會處	一、關懷訪視 提供關懷訪視計 516 人次，電訪 372 人次，家訪 144 人次。 二、專業服務 個案服務：	一、關懷訪視：新住民中心提供本縣新住民關懷訪視服務如下： (一)電話訪視：蒐集新住民及其家庭需求資料、轉知各項服務方案之訊息，發現個案並轉介、提供支持關懷及後續追蹤。 (二)家庭訪視：針對電訪、主動求助或其他管道轉介之危機或待協助個案進行家庭訪視，並視需要提供相關資源服務，或轉介個案管理服務。 二、專業服務：針對新移入住民、遭

花蓮縣政府 110 年 7 至 12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 點	具 體 措 施	主 辦 機 關	協 辦 機 關	辦 理 情 形		
				單 位	量 化 統 計	質 化 資 訊
					(一)配置 1 督 3 員之專職社工人力。 (二)共服務 73 案(含舊案 34 案)，新開案服務 25 案，不開案但提供諮詢或轉介服務 14 案。 三、建立資源支持網絡 (一)個人支持 1. 新住民心理諮商服務：110 年共提供男 0 人、女 8 人，8 案次心理諮商服務。 2. 法律諮詢：共提供女 1 人，1 案次法律諮商服務。 3. 成長團體：共辦理 17 場次，女 121 人、男 9 人，共 130 人參與。 (二)社會支持 1. 志工培訓：共辦理 1 場次，女 19 人、男 1 人，共 20 人參與。 2. 多元文化宣導：共辦理 9 場次，女 480 人、男 368 人，共 848 人參與。	逢危機及有福利需求的新住民配偶及其家庭，配置專職社工人力，分責任區，建立區域網絡資源，連結社區據點提供處遇服務。 三、建立資源支持網絡 (一)個人支持 協助新住民及其家庭成員透過心理諮商及法律諮詢改善家庭關係。 (二)社會支持 1. 志工培訓：110 年 12 月 3 日辦理志工培訓第二梯次，中心志工紓壓支持方案。 2. 多元文化宣導：入校/社區宣導獲得肯定及迴響，透過此服務方案推展本中心多元文化種子師資資源，讓學生們/民眾接觸、認識不同的國家文化，促進多元文化認知，活化教科

花蓮縣政府 110 年 7 至 12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 點	具 體 措 施	主 辦 機 關	協 辦 機 關	辦 理 情 形		
				單 位	量 化 統 計	質 化 資 訊
					(三)家庭支持 珍愛家緣：共辦理 1 場次，女 38 人、男 10 人，共計 48 人參與。 (四)資訊支持 1. 多語關懷專線：由 15 名不同國籍志工輪班提供母國語言電話關懷及現場通譯服務，共進行男 33 人次，女 106 人次，共計 139 人次電話關懷服務。	書。 (三)家庭支持 透過家庭支持服務方案讓新住民及其家人能有更多的看見，除了彼此的認同更多了些文化及日常互動的融合，許多家庭日常忙於工作疏於家庭維繫，利用參與中心家庭活動的機會能修復彼此間的關係，更有家庭 108 年起參與中心家庭活動後，先生與姊妹及對於孩子的互動產生了變化，多了更多的疼惜與了解。 (四)資訊支持 1. 多語關懷專線：由 15 名不同國籍志工輪班提供母國語言電話關懷及現場通譯服務。其中大陸籍 1 位、越南籍 5 位、印尼籍 6 位、菲律賓籍 1 位、泰國籍 1 位、柬埔寨籍 1 位，電話關懷對象為初入境新住民、本中心結案及簡短服務未開案的個案，除告知近期活動訊息或福利資訊，並瞭解生活狀況，透過此方式，讓初入境之新住民及其家庭知曉新住民中心，故在關懷新住民之後，民眾在遇到問題時會主

花蓮縣政府 110 年 7 至 12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點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2. 權益宣導：共辦理 5 場次，女 281 人、男 162 人，共計 443 人參與。 3. 新住民多語季刊：每季彙整活動訊息，編製中英、中越、中印等 3 種版本，使用電子媒體方式佈達給花蓮新住民姊妹。 4. 網站設立 https://immigrant.hl.gov.tw/bin/home.php 及 FB 粉絲頁 https://www.facebook.com/immigrant.hl/ (五)經濟支持 連結相關資源共協助 23 案次之家庭。	動與中心連絡並諮詢，共進行 139 人次電話關懷服務。 2. 權益宣導：針對不同族群辦理新住民權益宣導，針對新住民及其家人辦理 6 場次，一般民眾型態 2 場次，學齡學校宣導 2 場次，不同的對象提供不同的權益宣導，除了增進新住民姊妹對自我權益的認識外，更進行破除一般大眾對新住民的刻板印象。 3. 新住民多語季刊：每季出版活動訊息，彙整花蓮縣各服務據點與中心的服務資訊，設計有中英、中越、中印等 3 種版本，傳遞新住民服務資訊。透過電子媒體發佈，增加政府機關與服務網絡對於新住民相關服務措施的認識與接觸。 4. 網站設立：於「花蓮縣新住民服務網」及花蓮縣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 FB 定期發佈福利及活動資訊，民眾亦可透過 FB 留言諮詢新住民相關資訊。 (五)經濟支持 1. 提供經濟困難家庭本縣幸福實物銀行物資。

花蓮縣政府 110 年 7 至 12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點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2. 提供社會救助邊緣戶轉介兒福聯盟、全聯基金會、家扶中心、富邦基金會、張榮發基金會及實物銀行等單位協助。 3. 針對經濟弱勢家庭協助申請全聯基金會、家扶中心、富邦基金會、張榮發基金會之經濟補助。 4. 協助申請特境家庭生活扶助和弱勢兒少緊急生活扶助等生活津貼。
				民政處	戶政關懷訪視計 28 人。	透過本縣各鄉鎮市戶政事務所提供區域性關懷訪視服務，針對新住民在台生活概況、歸化國籍及法令諮詢等問題提供協助或轉介服務。
	四、加強移民照顧服務人員之訓練，提升對新住民服務之文化敏感度及品質。	各部會	地方政府	社會處	一、據點聯合團督：共 3 場次，於 110 年 10 月 29 日、11 月 19 日及 12 月 15 日辦理，男 5 人，女 27 人，共計 32 人參與。 二、個別及團體督導：辦理 8 場次，共 30 人次參與。	一、據點聯合團督：定期辦理「新住民服務方案聯合督導」，由新住民中心辦理，邀請新住民服務據點共同參與，討論年度計畫、重點服務方案分享、資源分享等。 二、個別及團體督導：中心外聘萬育維老師及張明慧老師帶領中心個案研討、方案討論，讓社工在個案服務上及方

花蓮縣政府 110 年 7 至 12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點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案執行可以更近完善。
	五、結合民間團體之資源，強化移民輔導網絡與溝通平臺，發展地區性新住民服務措施，提供新住民社區化之服務據點及轉介服務，強化社區服務功能。	內政部 衛福部	陸委會 地方政府	社會處	一、設置新住民社區服務據點：設置 8 處新住民社區據點。	一、設置新住民社區服務據點：本府於縣內新住民人口數較多之鄉鎮輔導民間社團設置社區服務據點，辦理福利諮詢、成長適應班、休閒聯誼、親子家庭活動等服務，提供新住民近便性社區服務。8 處社區據點如下： (一)花蓮市新住民服務據點(培力生活發展協會) (二)吉安鄉新住民服務據點(博愛全人發展協會) (三)吉安鄉鄉村新住民服務據點(台灣國際家庭互助協會) (四)壽豐鄉新住民服務據點(牛犁社區交流協會) (五)鳳林鎮新住民服務據點(牛根草社區發展促進會) (六)光復鄉新住民社區服務據點(台灣多元跨界行動協會) (七)玉里鎮新住民服務據點(中華民國合家歡協會) (八)富里鄉新住民社區服務據點(富里天主堂)

花蓮縣政府 110 年 7 至 12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 點	具 體 措 施	主 辦 機 關	協 辦 機 關	辦 理 情 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二、服務據點聯合督導：共3場次，於110年10月29日、11月19日及12月15日辦理，男5人，女27人，共計32人參與。 三、社區據點服務：8處據點，提供諮詢服務共137,098人次。	二、服務據點聯合督導：於下半年規劃3場次據點團督，討論花蓮新住民據點因疫情服務執行的概況及因應措施，針對110年底國際移民日討論與規劃。 三、社區據點服務：新住民社區據點提供諮詢、課程及關懷訪視，如發現非短期諮詢能解決之家庭，進行個案轉介服務，提供諮詢服務共137,098人次。																		
	六、提供民事刑事訴訟法律諮詢及通譯服務。	法務部 內政部	地方政府	社會處	法律諮詢窗口：共有5處諮詢窗口。 <table><tr><th>服務窗口</th><th>服務時段</th><th>服務方式</th></tr><tr><td>花蓮縣政府馬上辦中心</td><td>週三 1000~1200</td><td>現場預約面談諮詢</td></tr><tr><td>法扶會花蓮分會</td><td>週一~五 0800~1730</td><td>社工轉介面談諮詢</td></tr><tr><td>地方法院聯合服務中心</td><td>週一~五 0800~1730</td><td>面談諮詢</td></tr><tr><td>地檢署為民服務中心</td><td>週一~五 0800~1730</td><td>面談諮詢</td></tr><tr><td>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td><td>週一~五 0800~1730</td><td>面談諮詢</td></tr></table>	服務窗口	服務時段	服務方式	花蓮縣政府馬上辦中心	週三 1000~1200	現場預約面談諮詢	法扶會花蓮分會	週一~五 0800~1730	社工轉介面談諮詢	地方法院聯合服務中心	週一~五 0800~1730	面談諮詢	地檢署為民服務中心	週一~五 0800~1730	面談諮詢	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	週一~五 0800~1730	面談諮詢	一、法律諮詢窗口：本縣新住民可使用之法律服務資源共有5處。 二、法律諮詢服務：新住民服務中心提供法律諮詢服務。除轉介法扶申請法律諮詢，陪同前往地方法院諮詢臺、地檢署諮詢臺並於每月雙週五下午2點至4點提供律師現場諮詢(需預約)。
服務窗口	服務時段	服務方式																						
花蓮縣政府馬上辦中心	週三 1000~1200	現場預約面談諮詢																						
法扶會花蓮分會	週一~五 0800~1730	社工轉介面談諮詢																						
地方法院聯合服務中心	週一~五 0800~1730	面談諮詢																						
地檢署為民服務中心	週一~五 0800~1730	面談諮詢																						
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	週一~五 0800~1730	面談諮詢																						
				民政處	花蓮縣政府馬上辦中心受理法律諮詢7至12月計服務新住民	花蓮縣政府每週三於府內馬上辦中心提供預約法律諮詢服務，																		

花蓮縣政府 110 年 7 至 12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 點	具 體 措 施	主 辦 機 關	協 辦 機 關	辦 理 情 形		
				單 位	量 化 統 計	質 化 資 訊
					共計 4 件。	提供如婚姻、財產、勞資爭議等面談諮詢。
	九、強化通譯人才培訓。	各機關	地方政府	社會處	一、建立通譯人員資料庫：提供 6 種語言通譯服務，38 名通譯人員。 二、通譯媒合機制：提供通譯媒合 6 件。	一、建立通譯人員資料庫：匯集通譯訓練實測合格之通譯員資料，作為本府通譯人員資料名冊。目前有越南語、印尼語、菲律賓語、英語、泰語、柬埔寨、緬甸 7 種通譯語言人才可協助各單位通譯服務。 二、通譯媒合機制：中心製作申請表單並行文相關單位，開放申請通譯媒合，由需求單位填具申請表傳真至中心進行媒合，目前提供地檢署、專勤隊、兒福聯盟、勞資科通譯服務。
				警察局	110 年 10 月 24 日辦理 110 年「通譯人員講習」，延攬通譯共 15 名。	擴大延攬多國語言人才，包含日語、菲律賓語、印尼語、越南語及韓語等多國語言，以應各類案件通譯之需求。
	十、對設籍前新住民提供遭逢特殊境遇相關福利及扶助服務。	地方政府		社會處	提供設籍前新住民特殊境遇扶助:0 案次。	提供設籍前新住民特殊境遇扶助。
醫療 生育保 健	一、輔導新住民加入全民健康保險。	衛福部	地方政府	衛生局	應建卡 5 名，皆已完成生育衛教諮詢建卡。	輔導新住民加入全民健保。

花蓮縣政府 110 年 7 至 12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 點	具 體 措 施	主 辦 機 關	協 辦 機 關	辦 理 情 形		
				單 位	量 化 統 計	質 化 資 訊
	二、提供周延之生育遺傳服務措施減免費用之補助。	衛福部	地方政府	衛生局	7 至 12 月辦理羊膜穿刺 14 案及生育調節補助 8 案（女性結紮 7 案、子宮內避孕器裝置 1 案）。	辦理優生保健補助以保障母嬰健康（含產前遺傳診斷、特殊群體生育調節醫療補助、遺傳性疾病檢查、新生兒先天代謝異常疾病篩檢等項目）。
	三、提供新住民孕婦一般性產前檢查服務及設籍前未納入健保者產前檢查之服務及補助。	衛福部	地方政府	衛生局	7 至 12 月結婚登記人數新住民計 6 名，轉入 2 名，扣除個案數（空戶、遷出、遷址不詳等），應建卡 5 名，皆已完成生育衛教諮詢建卡。	輔導新住民加入全民健保及辦理設籍前未納保新住民婦女之產前檢查補助宣導以提升產檢利用率。
	五、辦理新住民健康照護管理，促進身心健康環境之建立，製作多國語版衛生教育宣導教材，規劃辦理醫療人員多元文化教育研習與活動。	衛福部	地方政府	衛生局	一、110 年度辦理新住民心理健康促進活動共 3 場次，計 393 人次參與。 二、提供中文及新住民 4 種母語（印尼、越南、泰國及英文）版心理衛生教育宣導單張－心情溫度計。	一、上半年度結合內政部移民署花蓮縣服務站共同辦理新住民生活適應心理健康促進講座，另在母親節活動前夕與吉安新住民據點辦理新住民家庭「愛在五月」母親節慶祝活動，宣導心理健康及心情溫度計推廣外，下半年度也在 12 月 5 日在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辦理的市集中設攤推廣心理健康及心情溫度計。 二、除透過各語言版本心情溫度計讓新住民更容易了解外，亦能降低因語言不通而造成推廣隔閡。

花蓮縣政府 110 年 7 至 12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 點	具 體 措 施	主 辦 機 關	協 辦 機 關	辦 理 情 形		
				單 位	量 化 統 計	質 化 資 訊
保障 就 業 權 益	一、提供新住民就業服務，包含求職登記、就業諮詢、辦理就業促進研習及就業推介。	勞動部	地方政府	社會處	一、發送就業宣導單張：協助新住民獲得最新就業資訊，並提供各單位聯繫方式，建立友善職場，促進就業。合計發送 4,000 張。 二、110 年度於 8 月 26、27 日辦理「職涯再起飛」就業促進課程 4 場次、9 月 10 日辦理職場觀摩活動 1 場次：新住民學員參與人數 5 名。	一、為方便新住民閱讀，將政府提供之就業相關資訊翻譯為英、越、印、泰四國語言，在辦理各類新住民相關活動時發送給姐妹，讓姐妹能更方便的獲得就業協助相關資訊。 二、為協助學員克服久未於職場上工作產生之隔閡及畏懼感，增進婦女就業基礎知能，並藉由分析當前職場趨勢提供職涯規劃方向，同時宣導政府提供之各項津貼及福利措施，以增強學員的就業動力，課程內容安排先為學員建立信心，輔以各式小活動建立與學員間的互動，為未來求職就業做好心理準備。職場觀摩課程安排美侖大飯店及鳳林數位機會中心為觀摩場所，能讓學員直觀的瞭解觀光飯店業工作環境及內容。職場達人的分享則能讓學員瞭解相關行業成本及人力投入需求，能對未來求職或創業做好

花蓮縣政府 110 年 7 至 12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點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相關準備。
	二、提供職業訓練，協助新住民提升就業及創業能力。	勞動部	地方政府	社會處	110 年開辦各類職前訓練、在職訓練等就業相關課程，藉由多元主題課程增進個案就業能力。	積極辦理各類職業訓練課程，包括：觀光文創商品製作人才培訓班等，供學員依自身能力及興趣選擇相關課程參訓。
	三、營造友善新住民職場環境以消除就業歧視。	勞動部	地方政府			
提升教育文化	一、加強新住民及其子女教育規劃，培育多元文化課程師資。	教育部	地方政府	教育處	社區教育愛無國界課程：8 月-12 月辦理 15 場次，共 176 人次參與。	社區教育愛無國界課程由新住民姊妹們到壽豐各社區進行宣導，辨識暴力本質與暴力的影響，提供更多民眾了解暴力對於生活的影響及建立性別平等的價值信念，落實尊重與包容多元性別差異，降低暴力的發生率。
				社會處	110 年下半年度辦理「辦理多元文化師資培訓」課程，男 1 人次、女 6 人次，共服務 14 人次。	透過多元文化課程培訓，與培訓師資一起探索教學領域的深遠並增加準備。無論是太巴塢部落的母語傳承參訪或是母國文化探索，許多成員透過課程增加了對教育以及文化的認知。提升新住民表達自我文化能力、自我文化的認同及認識，並學習如何規劃、設計與執行宣導活動。經培訓後成為種子師資，能至學校、機構進行多元文化介紹與推廣
	二、強化新住民家庭教育以提升其教育子女之知	教育部	地方政府	教育處	一、社區教育愛無國界課程：8 月-12 月辦理 15 場次，共 176 人次參	一、社區教育愛無國界課程由新住民姊妹們到壽豐各社區進行宣導，辨識暴力

花蓮縣政府 110 年 7 至 12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點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能，並將跨國婚姻、多元家庭及性別平等觀念納入家庭教育宣導。				與。 二、人文鄉土課程：8 月-12 月辦理 9 場次，共 295 人次參與。	本質與暴力的影響，提供更多民眾了解暴力對於生活的影響及建立性別平等的價值信念，落實尊重與包容多元性別差異，降低暴力的發生率。 二、藉由各式活動，課程中宣導性別平等議題，並於活動中特別邀請紫絲帶天使團隊到現場跟大家互動，讓民眾及小孩，輕鬆認識性別平等的觀念。
	三、辦理新住民之成人基本教育研習班，以培養文化適應及生活所需之語文能力，並進一步作為進入各種學習管道，取得正式學歷之基礎。	教育部	地方政府	教育處	一、語文學習課程基礎閩南語課程：8 月-12 月辦理 9 場次，共 177 人次參與。 二、親子做伙共讀趣共：8 月-12 月辦理 6 場次，共 78 人次參與。	一、讓台籍與新住民彼此間有良好的語言文化雙向交流與學習。透過雙方的鄉土語言課程，讓台籍、新住民姐妹均有機會練習鄉土語言，及認識一些生活中少用到卻重要的辭彙，並同時吸收及瞭解需要的資訊。 二、親子共讀是一種家庭閱讀，也是學習型家庭的雛形，在孩子閱讀童書的過程中，父母也能保留一份童心，並透過與孩子的對話、討論、分享彼此的感動與思想。課程中給予孩子們閱讀學習多樣刺激，促使孩子們從生活中

花蓮縣政府 110 年 7 至 12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點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不斷轉化其閱讀內涵，奠定閱讀發展的基礎並透過課程搭起親子間的深厚橋樑，不僅培養孩童主動閱讀的好習慣，也刺激孩童語文表達能力，促進親子間心靈溝通溫暖互動，建立家庭教育良好學習。
	四、辦理新住民成人基本教育師資研習及補充教材研發，並將教材上網資源分享，以提升教學品質。	教育部	地方政府	教育處	社區教育愛無國界課程：8 月-12 月辦理 15 場次，共 176 人次參與。	社區教育愛無國界課程由新住民姊妹們到壽豐各社區進行宣導，辨識暴力本質與暴力的影響，提供更多民眾了解暴力對於生活的影響及建立性別平等的價值信念，落實尊重與包容多元性別差異，降低暴力的發生率。
	五、補助地方政府成立新住民學習中心，辦理家庭教育活動或多元文化學習課程等相關學習課程，提供近便性學習。	教育部	地方政府	教育處	一、簡易烹飪-多國美食分享共：辦理 10 個小時，共 75 人次參與。 二、手工藝課程：辦理 10 個小時，共 40 人次參與。	一、由專業講師帶領學員學習各國美食的製作，並寫出製作食物 SOP 流程，從選材、配料、素材搭配、烹調方式…透過每一次的老師示範，詳細講解，學員自己實作甚至協助學員試教，日後協助進入高齡課程的市場服務，在這過程中增長第二專長的機會。 二、講師主要利用二手衣針對姊妹們感興趣的手提包、小錢包等作為教學的主要物品，教導如何使用不要的衣物來

花蓮縣政府 110 年 7 至 12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點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三、舞孃「新」人生 共：8 月-12 月辦理 8 場次，共 80 人次參與。	製作相關的手作縫製品，也可以帶動循環經濟價值，透過二手衣物再利用方式，不僅為環境帶來永續價值，或是製作販售走向獨立經濟的模式。 三、透過家鄉音樂及舞技的浸潤中，可以紓解思鄉的情緒之外，可連結姊妹團隊情感、帶來互惠共享的情誼，產生自助、互助的循環機制，讓新住民姊妹在工作、家庭、人際關係的錯綜複雜的壓力中，得以紓解壓力並為自己帶來再出發的能量。另一個具體的目標：是期待透過舞蹈課程讓姊妹們成立團隊，可以到各地去表演或是教學，也希望透過展演、教學的方式，帶來微經濟的收入，並在微經濟中獲得文化認同與自我肯定。
	六、結合地方政府與學校特色，於寒暑假辦理東南亞語言樂學計畫，鼓勵學生學習及體驗東南亞語文。	教育部	地方政府	教育處	110 年教育部國教署核定本縣豐裡國小及北昌國小辦理語文樂學計畫。	冀希透過營隊活動及語文課程，讓學生了解族群差異並學習東南亞語言，增加國際觀及競爭力。

花蓮縣政府 110 年 7 至 12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點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七、編製新住民語文學習內容教科書。	教育部	地方政府			
	八、對新住民及其子女頒發獎助學金，鼓勵積極努力向學。	內政部	教育部 地方政府	教育處	110 學年度新住民及其子女培力與獎助(勵)學金計畫計自 110 年 2 月 14 日(星期一)至 3 月 14 日(星期三)止。	鼓勵清寒及優秀的新住民子女申請獎學金，以減輕家庭生活負擔。
協助子女教養	一、將新住民子女全面納入嬰幼兒健康保障系統。	衛福部	地方政府			
	二、加強辦理新住民子女之兒童發展篩檢工作。	衛福部	地方政府	衛生局	7 至 12 月衛生所兒童預注人次為 5,915 人次，篩檢人數為 2,109 人次，疑似異常個案數 36 人，通報轉介人數 34 人，確診人數 6 人。	轄內 13 家衛生所，於預防注射期間提供幼兒發展篩檢服務，提升篩檢率並依篩檢報表及異常名冊每季追蹤篩檢未通報之個案，視需要轉介至早期療育通報暨個案管理中心，安排所需的發展評估或後續療育。
				社會處	一、新住民子女之兒童發展遲緩通報數 9 人，父或母依國籍分布為大陸籍 2 人、越南籍 3 人、印尼 3 人及菲律賓 1 人；個管服務 18 人。 二、早期療育篩檢及宣導：110 年下半年合計篩檢人	一、兒童發展通報轉介暨個管服務：受理通報並提供諮詢服務，以掌握花蓮縣發展遲緩兒童現況；並經由個管方式，進行資源連結、服務整合輸送及建立支持系統，協助本縣發展遲緩兒童及其家庭獲得妥適的療育服務。 二、早期療育篩檢及宣導：庚續輔導社區保母系統、4

花蓮縣政府 110 年 7 至 12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點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數 61 人，落入異常之疑似發展遲緩具新住民身分兒童計 0 人。	家托嬰中心教保人員，針對收托幼兒進行全面初篩。
	三、對有發展遲緩之新住民子女，提供早期療育服務。	衛福部	教育部 地方政府	社會處	早期療育費用：110 年下半年新住民子女發展遲緩兒童早期療育費用補助 22 人次、計 3 萬 6,200 元。	早期療育費用補助：提供本縣發展遲緩兒童早期療育交通費及到宅服務費用補助
	四、加強輔導新住民子女之語言及社會文化學習，提供其課後學習輔導，增加其適應環境與學習能力。	教育部	地方政府			
	六、辦理教師新住民多元文化研習，提升教師多元文化素養。	教育部	地方政府	教育處	本縣召開新住民語文輔導團務會議。	邀請新住民教學支援人員講述新住民文化。
	七、辦理全國性多語多元文化繪本親子共讀心得感想甄選比賽，促進親子共學。	教育部	地方政府	教育處	110 年全國性多語多元繪本親子共讀心得感想甄選比賽由台東縣政府舉辦。	本活動以倡導多元文化繪本親子共讀為起點，鼓勵親子共學，養成學生喜愛閱讀、認識自我，透過繪本學習，培養學生知識的活用，發展解決問題與獨立思考的能力，促進國際族群融合及多元文化之傳承與創新多元智能。
	八、提供新住民兒少高關懷學生及跨國銜轉學生之協處情形與脆弱家庭訪視服務。	教育部 衛福部	地方政府	教育處	一、新住民兒少高關懷學生共 76 位。 二、跨國銜轉學生共 4 位，提供個別化服務。 三、脆弱家庭訪視服務共進行 62 人次。	跨國銜轉學生協助情形： 一、實施華語補救教學課程。 二、提供跨國轉銜補救教學計畫(國文)、各科作課後輔導，社工協助與家長協

花蓮縣政府 110 年 7 至 12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點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調照顧安全計畫事宜。 三、以繪本教學認讀國字、生活適應、並納入高關懷小團體進行輔導活動、並安排認輔教師每週晤談、課堂允其使用科技媒材輔助學習。 四、安排認輔教師每週晤談協助紓解情緒及人際適應、並固定前往鄰近高中進行技藝課程職業試探。
人身安全保護	一、整合相關服務資源，加強受暴新住民之保護扶助措施及通譯服務。	內政部 衛福部 外交部 教育部 地方政府	法務部	社會處	一、家庭暴力高危機會議網絡會議：召開 6 場次。 二、家庭暴力高危機檢討會議：召開 1 場次。 三、提供受暴新住民保護扶助措施：緊急庇護 2 名、諮詢協談 218 人次、陪同服務 3 人次、協助聲請保護令 3 人次、法律扶助 35 人次、經濟扶助 15 人次、轉介目睹兒少服務 1 人次、子女問題協助 13 人次、其他協助 34 人次。 四、提供受暴新住民服務金額：總計 7,333 元。	一、針對高危機家庭暴力案件建構網絡合作平台，形成具可行性、有效的安全策略，保障其人身安全。 二、提供受暴新住民相關緊急保護服務措施，包括諮詢協談、庇護安置、陪同偵訊及出庭、驗傷診療、法律扶助、通譯服務、就業服務、經濟扶助及轉介服務等。
	二、參與保護性案件服務之	內政部	法務部	警察局	110 年 11 月 9 日辦理「婦幼安全人員訓練	加強參與保護性服務人員有關家庭暴力、兒童

花蓮縣政府 110 年 7 至 12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點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相關人員，應加強並落實家庭暴力防治教育訓練。	衛福部 外交部 教育部 地方政府			課程」，參訓人員計 60 人。	保護、多元文化、社會安全網等教育訓練。
				社會處	專訓：22 場次，425 人次參與。	為提升保護性社工員之專業知能、強化個案保護工作專業品質、凝聚團隊動力及創造工作能量，規劃辦理個別督導、團體督導及專業訓練。
	三、加強受暴新住民緊急救援措施，並積極協助其處理相關入出境、居停留延期等問題。	內政部	地方政府	社會處	結合民間團體辦理家暴被害人後續追蹤輔導服務方案： 一、7-12 月新住民個案數：3 人。 二、電訪：9 人次。 三、面訪：1 人次。 四、通訊軟體 (line)：5 人次 五、情緒支持：15 人次。 六、安全計畫討論：11 人次。 七、物資提供：0 次	委託財團法人勵馨社會福利事業基金會辦理「家庭暴力被害人後續追蹤輔導服務」，提供法律諮詢與協助、陪同服務、安全計畫討論、經濟協助、資源轉介，落實後續追蹤及扶助工作。
	四、加強新住民人身安全預防宣導。	衛福部 地方政府		警察局	結合花蓮縣政府及各地方機構所辦活動，實施新住民婦幼人身安全宣導，共計 4 場次。	為提升新住民人身安全自我保護意識，提供多國語言宣導單供新住民參考。
				社會處	一、活動宣導(中秋、重陽、鄉公所活動)，共 3 場次，共計 115 人次。 二、辦理課程(性騷擾防治 與家庭暴力防治宣導)，共 28 場次，共 336 人次。	委由社團法人花蓮縣牛犁社區交流協會組織輔導團隊，支持輔導秀林鄉部落交流協會、牛犁社區交流協會、平森永續發展協會及富源社區發展協會，培力在地防暴種子、發展貼近社區文化及運用在地資源的防暴宣導方式。
健全法令制	三、每半年檢討各機關辦理情形，並規	內政部	各主、協辦機關	社會處	110 年 11 月 25 日召開第 2 次花蓮縣新住民服務網絡聯繫	針對服務網絡資源進行盤點，並掌握各單位服務狀況，建立資

花蓮縣政府 110 年 7 至 12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點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度	劃辦理整體績效評估。				會報。	訊交流及溝通平台。
落實觀念宣導	三、運用各種行銷管道，協助宣導國人相互尊重、理解、欣賞、關懷、平等對待及肯定不同文化族群之正向積極態度，並鼓勵推廣多元文化及生活資訊。	各部會	地方政府	社會處	一、多元文化師資培訓共辦理 6 場次，男 4 人次、女 61 人次，計 65 人次參加。 二、多元文化師資入校宣導：108 年共辦理 7 場次，男 94 人次、女 118 人次，共 212 人次參與。	一、多元文化宣導種子師資培訓計畫：師資培訓分別邀請印尼及越南籍師資帶領種子師資透過介紹家鄉的故事及成長歷程深化未來課程的深度。 二、多元文化師資入校宣導：進入 1 所國中（自強）、1 所科技大學（慈濟）及南區社福中心進行東南亞文化宣導，增進學生的東南亞國際視野。
	四、推動社區或民間團體舉辦多元文化相關活動，鼓勵學生與一般民眾參與，促使積極接納新住民，並使國人建立族群平等與相互尊重接納之觀念。	教育部	地方政府	文化局	110 年 12 月 11 日辦理「臺灣閱讀節」活動，計有 1,000 人次參加。	邀請牛根草社區發展協會的新住民族群朋友，設置異國美食及手作體驗攤位、展演異國歌舞等與大家分享交流。
				教育處	藉由各式活動：母親節親子感恩活動、端午節包粽活動、中秋節和異國節慶(開齋，異市集，移民日等活動；辦理 9 場次，共 295 人次參與。	藉由各式活動分享讓民眾認識新住民姊妹，姊妹透過活動和分享讓人們理解新住民文化。
	五、推廣文化平權理念；補助民間辦理新住民相關計畫或活動。	文化部		文化局	辦理「社區行動方案」輔導提案工作坊 3 場，輔導個人提案與執行小型社造計畫。	開設 2 場有關行動方案執行方法工作坊，以及 1 場行動提案報告撰寫工作坊，藉此來培力新住民們參與公共事務的量能，以及提案、撰寫報告計畫能力，以利後續執

花蓮縣政府 110 年 7 至 12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點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六、推廣新住民多元文化，辦理新住民相關文化活動，並推動與新住民母國之文化交流，增進國人對其文化之認識。	文化部	內政部	文化局	一、辦理「社區行動方案」，110 年共補助 4 案。 二、110 年度藝文補助出版作品，其中補助 1 件新住民相關藝文作品。	行。 一、4 案分別為：胡氏碧園「衣舊愛你」、黃愛婷「親子烘焙屋」、張美君「心心相印」、陶氏桂「不一樣的火花」，新住民透過自身的文化，開設課程，以親子共作的方式，讓下一代的孩子們可以學習到母親的原鄉文化，並且創造新住民團體的交流和互動。 二、110 年度藝文補助出版作品為新住民橋樑書繪本《我的朋友阿米娜(Te-manku Aminah)》。